陕二健运组发〔2018〕3号

陕西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组委会

关于印发《陕西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

竞赛规程总则》的通知

各设区市人民政府、杨凌示范区管委会、韩城市人民政府、相关县区人民政府，中省企业、高等院校：

按照组委会统一安排,现将《陕西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印发给你们，请做好组团参赛工作。

附件：陕西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



 陕西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组委会

 2018 年12月19日

陕西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

竞赛规程总则

举办陕西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是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工作重要论述和全面落实“全民健身、健康中国”国家战略的重要举措，也是广泛开展群众体育活动，让更多的人享受运动快乐，拥有健康体魄，倡导全民健身新时尚的具体体现，凝心聚力为健康陕西建设，实现追赶超越目标做出积极贡献。

1. **主办单位**

陕西省人民政府

**二、承办单位**

陕西省体育局

陕西省总工会

汉中市人民政府

**三、比赛时间、地点**

时间：2019年4—9月

地点：汉中市及所属县区

具体赛事按单项规程执行。

四**、参加范围**

本届运动会分为市区组、县区组、行业组和社会组。各设区市政府、韩城市政府、杨凌示范区管委会组团参加市区组比赛；县区政府组团参加县区组比赛,每个设区市限报3个县区，省级全民健身示范县须参加；中省各厂矿企业、高等院校（含民办院校）组团参加行业组比赛；省内外及国外选手可以报名参加社会组比赛。

**五、竞赛项目**

四个组具体项目设置如下：

（一）市区组（8项）

篮球、网球、围棋、柔力球、健身气功、瑜伽、气排球、幼儿基本体操。

（二）县区组（8项）

5人制足球、3人制篮球、门球、中国象棋、广场舞、太极拳、乒乓球、羽毛球。

（三）行业组（11项）

5人制足球、篮球、乒乓球、羽毛球、中国象棋、围棋、太极拳、广场舞、全健排舞、广播体操、《国家体育锻炼标准》达标测试。

（四）社会组（13项）

3人制篮球、乒乓球、羽毛球、马拉松、登山、电子竞技、轮滑、自行车、慢投垒球、钓鱼、航模、体育舞蹈、家庭趣味项目。

1. **参赛办法**

（一）市区组、行业组和县区组比赛项目均为团体比赛，社会组比赛项目以个人赛为主。市区组、县区组代表团参赛项目不少于70%，行业组代表团参赛项目不少于50%。

（二）社会组：面向省内外公开报名参赛，具体参赛方法按单项规程执行。

（三）市区组、县区组和行业组成立代表团，各代表团团部人员3人（团长、副团长、联络员各1人）。

1. **运动员资格**
2. 市区组、县区组运动员须是本地常住人口。行业组运动员须是本单位在职职工，即与单位签定正式劳动合同，在该单位工作1年以上。运动员只能参加市区组、县区组和行业组三个组别其中一个组别的比赛，最多可兼1个比赛项目，可以以个人身份参加社会组比赛。

（二）报名时运动员须提供购买保险相关证明、县级以上医务部门或正规体检中心出具的检查身体健康证明和自愿参赛责任保证书。

（三）专业运动员不得参加比赛。鼓励外省市及国际友人组队或以个人名义参加社会组比赛。

（四）参赛人员必须符合各单项规程有关规定。

**八、竞赛办法**

（一）执行国家体育总局审定颁发的最新竞赛规则。

（二）各项目竞赛办法按单项竞赛规程执行。

（三）各单项比赛由省体育局选派裁判长，打（评）分项目裁判由省体育局抽调。

（四）各组别单项报名不足3个代表队不安排比赛。

 **九、奖励办法**

（一）集体项目设团体一、二、三等奖，按照报名参赛的代表队数量，10%为一等奖，30%为二等奖，40%为三等奖，其余代表队为优秀组织奖；个人项目按照单项规程执行。

（二）按照组别成绩进行奖励，具体评选办法如下：

1.各单项按成绩录取1-8名，按18、14、12、10、8、6、4、2得分计入代表团总分，按总积分排列代表团位次。

2.总积分相等者，以参赛项目多者列前，若积分再相同以获得单项名次优异者列前。

3.市区组、县区组和行业组分别按总积分排名，对40%的市区组、县区组、行业组代表团，由陕西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组委会分别授予“全民健身活力市”、“全民健身活力县”、“全民健身活力单位”荣誉称号，时效两年。

（三）社会组比赛设立奖金，具体奖励办法按照单项规程执行。

（四）对取得优异成绩的个人由陕西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组委会授予“陕西省全民健身之星”称号，对部分优秀代表届时组织观看第十四届全运会相关比赛活动。

（五）对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由陕西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组委会进行表彰。

（六）所有参赛人员均享受汉中市旅游门票的优惠政策。

**十、资格审查**

各代表团参赛运动员资格由参赛单位严格审查，大会将设资格审查机构，对运动员资格进行复核，如发现违规、弄虚作假和冒名顶替者，将取消该运动员所属代表队比赛资格及成绩。

1. **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市区组、县区组和行业组报名分第一次报名和第二次报名两个阶段。

1.第一次报名阶段：

市区组、县区组和行业组代表团于2019年1月21日前将《陕西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代表团参赛报名表》纸质版（加盖公章）和电子版报至省体育局。

陕西省体育局联系人：李易衡 吴桓宁

联系电话/传真：02985568285 15029050166

邮 箱：sxsqmjsydh2@126.com

2.第二次报名阶段

市区组、行业组和县区组按各单项竞赛规程规定执行。各单项报名信息提交至各单项竞委会，报名截止后，原则上不能变更（各单项参赛规程和规则有特殊规定的除外）。

3.建立陕西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专用QQ群：814323539。市区组、县区组和行业组代表团联络员必须及时加入，以便联系。

社会组报名按照社会组单项竞赛规程规定执行，各单项报名资料提交至各单项竞委会.

（二）报到

各代表团团部人员报到另行通知。各项目代表队、裁判员及仲裁员报到按单项规程规定执行。

1. **相关活动**

本届运动会期间，将举行开幕式、总结表彰大会、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论坛等重大活动，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十三、代表团团旗**

各代表团团旗自备，颜色自定。规格为2×3米。

**十四、比赛服装**

比赛服装按照单项规程要求执行。

**十五、经费**

市区组、县区组、行业组参赛经费由各单位承担，各代表团团部人员食宿由陕西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组委会承担，社会组参赛经费个人自理。

1. **其他事项**

本规程解释权属陕西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组委会。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1.陕西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市区组代表团参赛报名表；

附件2.陕西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县区组代表团参赛报名表；

附件3.陕西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行业组代表团参赛报名表。

附件1

陕西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市区组代表团

参赛报名表

参赛单位(盖章)： 填表时间：

|  |
| --- |
| **代表团团部人员** |
| 职 务 | 姓 名 | 性 别 | 联系电话 |
| 团 长 |  |  |  |
| 副团长 |  |  |  |
| 联络员 |  |  |  |
| **参赛项目** |
| 序 号 | 项 目 | 序 号 | 项 目 |
| 1 | □篮球 | 5 | □健身气功 |
| 2 | □网球 | 6 | □瑜伽 |
| 3 | □围棋 | 7 | □气排球 |
| 4 | □柔力球 | 8 | □幼儿基本体操

|  |
| --- |
| □《国家体育锻炼标准》达标测试。 |

|  |
| --- |
| □《国家体育锻炼标准》达标测试。 |

 |
| 备注 | 请在参赛的项目前□内打√ |

附件2

陕西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县区组代表团

参赛报名表

参赛单位(盖章)： 填表时间：

|  |
| --- |
| **代表团团部人员** |
| 职 务 | 姓 名 | 性 别 | 联系电话 |
| 团 长 |  |  |  |
| 副团长 |  |  |  |
| 联络员 |  |  |  |
| **参赛项目** |
| 序 号 | 项 目 | 序 号 | 项 目 |
| 1 | □5人制足球 | 5 | □广场舞 |
| 2 | □3人制篮球 | 6 | □太极拳 |
| 3 | □门球 | 7 | □乒乓球 |
| 4 | □中国象棋 | 8 | □羽毛球 |
| 备注 | 请在参赛的项目前□内打√ |

附件3

陕西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行业组代表团

参赛报名表

参赛单位(盖章)： 填表时间：

|  |
| --- |
| **代表团团部人员** |
| 职 务 | 姓 名 | 性 别 | 联系电话 |
| 团 长 |  |  |  |
| 副团长 |  |  |  |
| 联络员 |  |  |  |
| **参赛项目** |
| 序 号 | 项 目 | 序 号 | 项 目 |
| 1 | □5人制足球 | 7 | □太极拳 |
| 2 | □篮球 | 8 | □广场舞 |
| 3 | □乒乓球 | 9 | □广播体操 |
| 4 | □羽毛球 | 10 | □全健排舞 |
| 5 | □中国象棋 | 11 | □《国家体育锻炼标准》达标测试。 |
| 6 | □围棋 |  |  |
| 备注 | 请在参赛的项目前□内打√ |